

浙江通志

南

浙江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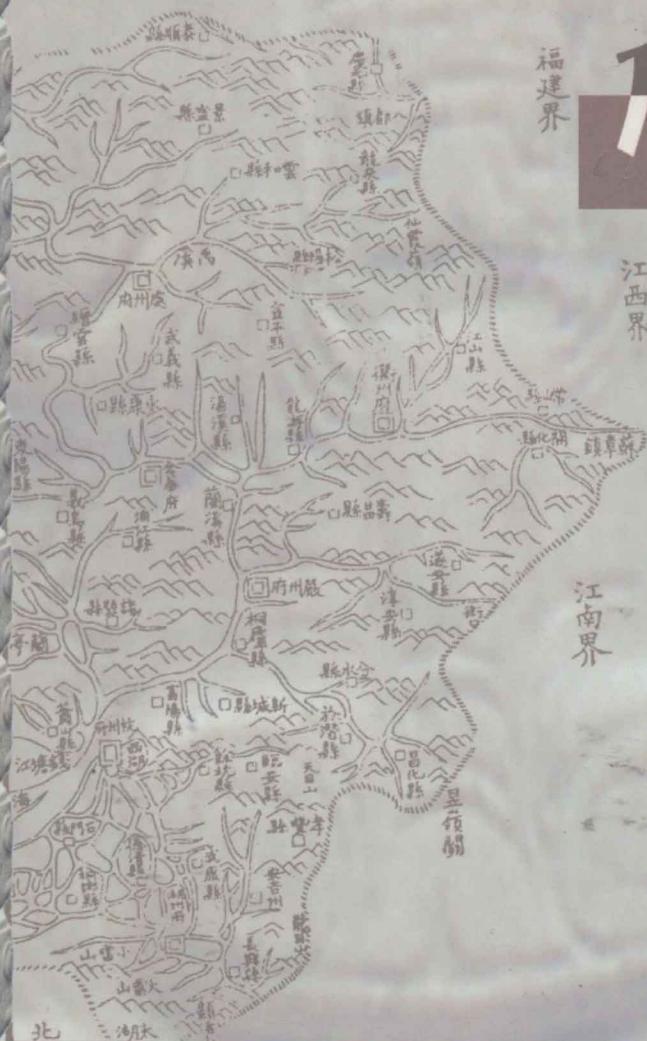
11

西

江西界

江南界

福建界



中华书局



浙江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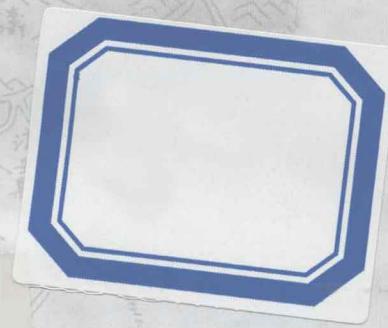
清雍正朝

浙江通志

11

江西界

西



中华书局

敕修《浙江通志》卷二百二

列 女 一

《礼记·内则》首曰后王降德于兆民，则室家之范关乎风教审矣。圣朝明章妇顺，凡贞淑不贰操者，虽极之掘门穷巷，日月逾远，莫不搜幽夜之逸光，登之坊表。而风声所树，至于心松筠竹，简不绝书，盖其盛也，为列而次之。而载于前史，沿于旧乘者，亦备录焉。志列女。

杭州府

钱塘县

三国·吴

孙坚妻吴氏《三国·吴志》本传：吴主权母也。本吴人，徙钱塘。早失父母，与弟景居。坚闻其才貌，欲娶之。吴氏亲族嫌坚轻狡，将拒焉，坚甚惭恨。夫人谓亲戚曰：“何爱一女以取祸乎？如有不遇，命也。”遂许为婚，生四男一女。及权少年统业，夫人助治军国，甚有补益。建安七年，临薨，引见张昭等，属以后事，合葬高陵。《三国志》注：策功曹魏腾，以迕意见谴，将杀之，士大夫忧恐，计无所出。夫人乃倚大井而谓策曰：“汝新造江南，其事未集，方当优贤礼士，舍过录功。魏功曹在公尽规，汝今日杀之，则明日人皆叛汝。吾不忍见祸之及，当先投此井中耳。”策大惊，释腾。夫人智略类皆如此。

唐

冯孝女咸淳《临安志》：穆宗时人。少孤，无兄弟，母子相依。及长，不嫁，以养母。母病笃，思肉食，剥股为糜以进。后母死，号恸呕血。既葬，结草庐墓下，日焚香蔬食，刺臂血书佛经，舍宅为寺以荐母。长庆三年，诏赐束帛，

仍赐寺额曰报恩。今钱塘县有孝女南北两乡。

唐丑娘《梦粱录》：居孝女南乡。年十三，母病，剖腹取肝和粥以进。母病愈，丑娘以创入风而死。

谨按：丑娘未详何代人，因与冯孝女居相近，故连及之。

元

畏吾氏三女《元史》本传：家钱塘。诸兄远仕不归，母思之疾。三女欲慰母意，乃共断发誓天，终身不嫁以养母，同力侍护四十余年，母竟以寿终。事上，并赐旌异。

杨居宽妻马氏元明善《节妇马氏传》：参知政事杨居宽继室，钱塘民家女也。至元十四年，桑葛诬居宽等死，没入其孥，以氏赐卫士。氏托狂疾，叫呼遗粪溺，不可近，竟免侵逼。杨氏阴助之归，遂削发庐墓，誓死不嫁。后桑葛败，事得昭雪，而氏以无子乞归钱塘，养其独亲，杨氏许之。日纺绩给食凡十有余年。大德七年十月，乳生殇，或曰：“当迎医，不尔且危。”氏曰：“吾杨氏寡妇也，宁死此疾，不可令男子见。”竟死，年四十余。

陈孝女《癸辛杂识》：父业儒，居胭脂岭下。乙亥兵火，挈家永嘉山中，为盗所掠，仅留一女十岁，携之丐食以归。故居荡不复存。闻殊胜寺设粥，携女就食，僧怜之，留供榜疏职。时孙元帅下李知事者，东平人也，欲延一士为友，僧以陈荐。一见投合，馆谷加厚，女亦得其室之抚养。时届仲春，女谓其父云：“吾母墓在故居，久不拜扫矣。今值禁烟，当一往祭奠。”父即备牲醴与俱至墓所。拜奠罢，女悲甚哽咽，父勉之还，则泣告曰：“比闻李氏将北归，吾父子必将从之。父老子幼，南北万里，何日得再至吾母墓下？所以痛心。”遂拊踊呼号，声振林木，久而仆地，视之死矣。因殓而祔于母冢之傍。

曹处女《诗话类编》：名雪，字玉英。年十三，善鼓琴。十五，工词翰。母没，竭力以葬其母。年五十不嫁，自誓云：“死作处女冢。”至正间，钱塘丧乱，处女闭户不食数日，饿死。杨廉夫吊之诗。

朵那《辍耕录》：杭城东伟兀氏之女奴也。年十九，勤敏谨愿。主卒某郡官所，朵那奉主妇日谨，主妇亦委以腹心。至正壬辰秋，寇陷杭，劫官民府库，至伟兀氏家，不得物，乃反接主妇柱下，拔刀砺颈上。诸侍婢皆散走，朵那独以身覆主妇，请代死，且告曰：“将军利吾财，岂利杀人哉！家之货宝皆我所

藏，主母固弗知。若免主母，我当悉与将军。”寇允，解主母缚。乃探金币帛等散置堂上，寇取之，竟又欲犯朵那身。朵那持刀欲自屠，曰：“我主二千石，我誓不奴他姓，况汝贼乎！”寇惊异，舍而去。朵那泣拜主妇曰：“弃主货，全主命，权也。妾受命主钥，今失货而全身，非义也。请从此死。”遂自杀。

黄仲起妻朱氏《元史》本传：杭州人。至正十六年，张士诚寇杭州，其女临安奴仓皇言曰：“贼至矣，我别母求一死也。”俄而贼驱诸妇至其家，且指朱氏母子曰：“为我看守，日暮我当至。”朱惧受辱，遂与女俱缢死。妾冯氏见其母子已死，叹曰：“我生何为？徒受辱耳！”亦自缢死。既而仲起弟妻蔡氏抱幼子与乳母汤氏皆自缢。贼至，见诸尸满室，执仲起将杀之，哀求得脱，遂尽掠其家财而去。

夏仁寿妻徐氏徐一夔《夏君墓志》：仁寿配徐氏，值寇难死于水，以贞节闻。

翁氏姊《西湖游览志余》：年四十不嫁。至正间，寇陷钱塘，与弟忠一家四人誓结袂死于河。姊曰：“河之死者夥矣，吾独寻干净水死。”忠等赴河，姊赴城阴古井死。杨廉夫吊之诗。

周仲宾妻邹氏《武林纪事》：邹世闻女，嫁钱塘周仲宾，为贛之瑞金簿，非辜就逮。邹氏叹曰：“夫必死矣，吾出门安从？”遂投舍后池中而死。

明

席祥妻吴氏徐一夔《席孝妇传》：山阴席祥，娶钱塘吴氏，留钱塘。生子未瞑而祥没，吴年二十有六。曰：“吾席妇也，义不当留父母家，惟奉灵榇葬先茔之次，事舅姑以抚养遗婴至于成人耳，他无所用其心也。”已而一如所言。一日，姑患瘍痛甚。医者曰：“此为脓所苦，有能吮之者乎？”吴氏吮之无难色，姑遂愈。

胡氏守贞《两浙名贤录》：胡宗信之姊，父母、长弟相继物故，而宗信年幼未立。私念嫁蚤晚无加损，诚能辅弟树立，晚嫁无所恨。遂经纪其家。及宗信长，娶妇王氏名志清，甫五年，而宗信没。王时年二十四，生子贡暨一女。守贞痛曰：“我终不可以嫁矣。”于是与志清誓死守，存胡氏血食，卧起相依。贫无以为生，每日閨门治女事，寒机双杼，一灯欲灭，坐至夜分，如此者十九年。洪武甲子岁，守贞年六十卒，志清率贡行三年丧。

陈贞女《两浙名贤录》：许聘礼部员外郎孙迪，未成婚而迪亡。柩返，女告其父母，衰麻至迪家见翁姑，临柩伏哭尽哀。还，服三年丧，终身不嫁。寿逾七十，卒于家。

张景忠妻陈氏成化《杭州府志》：字文婉。生一子，孩抱而景忠卒。甫除服，有讽其改志者，唾去之。舅姑没，丧葬贫俭称礼，姻族称孝。

包谦妻郑氏《两浙名贤录》：陕西临潼人。父任杭府税课大使，择钱塘包谦归之。谦举进士，授行人，卒于京师，时年二十六。父闻，命子至京迎回临潼。遗孤光弱方五岁，氏泣曰：“予归侍父兄，即包氏宗祀绝矣。”遂扶柩还杭。家屡空，勤女红以自给。课子读书，焚膏盈勺，竟始就寝。诵读稍怠，即抱谦神主哭。子亦奋励，应明经，选官贵池县学训导。郑年八十三卒。

徐泰皓妻陈氏《两浙名贤录》：名妙善。年二十归泰皓。越三年，泰皓死。无子，以徐氏宗祧为念，劝翁纳副室，生子嵒。妙善虑其孱弱，且翁年近七旬，尽心抚育，以至成立，徐氏之宗赖以不绝。嵒感嫂恩，以母事之。及卒，嵒行三年丧。君子以为宜。

华荣妻王氏万历《杭州府志》：年二十，归杭州右卫千户华荣为继室。越五年，荣死，遗孤幼，矢志守节，至老不渝。终日蔬素，虽盐醯不以入口。弘治年旌表。年九十二。

华氏妙清《两浙名贤录》：杭州右卫千户荣之女。早岁丧母，茹素十余年，坐卧俨思，恒若有见。初，荣代伯氏戍彭城。永乐间，累功拜前官。临没，语女曰：“吾起战阵，出万死得一生，为千夫长，期世世及也。今中道死，子震幼且弱，族人利吾官者，行将不利于震。汝以女子从一年少后母，其若之何？”女哭应曰：“吾虽孑然孱也，请得事我母，长我弟，令嗣我父勋。终不从婚媾去，遗父忧矣。”荣卒，女遂一意奉母，保护震备至。伯之子麟果欲夺震官，令人百计诱女嫁。女剪发碎面，以示己志。旦则为震祈佑于天，昼则勤女红，夜分不寐，以给衣食。竟育震成袭官，且教以忠孝。终身不嫁。继母王氏受旌，女独不及。余杭邹幹为著《孝烈传》。

谨按：旧《通志》作叶妙清。至载其母王氏，则曰华荣妻。考万历《杭州府志》亦作华妙清，今改正。

何文贵妻范氏万历《杭州府志》：生子二岁，而文贵以贩鲜被风，舟覆没海中。邻舟归报，越数日矣，尸漂泊不知所之。氏乃抱其孤号恸水滨，凡五

日，尸随潮上，止浅滩旁，秽败莫识。既视其左手，有约指在焉，文贵物也。异之归。氏年二十三，遂守节不变。正德年旌表。

陆氏二节万历《杭州府志》：张氏，陆镇妻。年二十四镇没，遗子荣，誓死守志。镇弟陆二郎娶倪氏。二郎赴京身没，倪氏扶柩回杭，竭力营葬，同守侄荣成立。正德年，旌表双节。

金广妻孔氏万历《杭州府志》：名妙真。归广，生二子。廷珮方三岁，廷瑞方周岁，广卒。妙真年二十七，舅姑老，纺绩供养。舅姑继没，罄家资以营葬。训廷瑞读书举进士，仕至光禄卿。寡居五十年。正德年旌表。

高贞女《两浙名贤录》：杭州右卫舍人高恂女。许嫁陈文濠。濠病夭，女闻讣，制服往吊。比发引，又哭送及墓。因誓不再适。或以未成婚讽之，女曰：“一纳陈氏币，即为陈氏妇，何得以结褵与否异乃心。”居七年卒，夫家迎其柩合葬焉。

陈经妻劳氏万历《杭州府志》：名妙祥。经没，遗三女。上无舅姑，下鲜兄弟。氏年二十七，日夕织紝为生，教育三女，闭户不出，至亲罕见其面。守节四十五年。嘉靖年旌表。

金模妻吕氏《两浙名贤录》：模客死姑苏。氏年二十七，孤寒伶仃，衣食不给，抚幼子山成立。时郡城大火，将及其庐，氏焚香祝天，旋即返风，城南万井煨烬，而金氏之庐独存。嘉靖年旌表。

姚经妻蒋氏万历《杭州府志》：经卒，氏年二十七。孝舅姑，抚孤女，选于宗属，得子铭为后。又不禄，以从孙彩嗣之。嫠居六十年，不窺户闥。

田氏二节万历《杭州府志》：朱氏秀兰，仁和人。年十八嫁钱塘田凤。甫二年，凤死，无子。朱氏躬刺绣以自给，日惟蔬素，守志四十年。朱氏毓秀，钱塘人。年十九适田鹏。五载，鹏疾亟，朱剗股进，竟不起。遗孤大年甫三岁，杭以成立。不窺户外垂五十年。家故饶，特蔬食布衣以励志操。并嘉靖年旌表。

凌曰桂妻张氏《两浙名贤录》：夫后于伯氏。夫卒，舅氏继没，遗孤仅五月。氏时年二十六，养所后嫠姑备尽孝敬。有强宗某者，图攘其室，嗾父张欲夺氏志，又百计窘辱之。氏乃截发毁容，拮据以植遗孤，冀其立也，命之曰立。含哀茹戚六十年如一日。孤长，登进士，官建昌守。隆庆庚午，二孙登名、登瀛同举于乡，瀛成进士。

朱道弘妻陈氏《两浙名贤录》：道弘挟医术，携家侨居崇德。适海寇至，一邑人尽走，氏抱持幼子与道弘相失。遇贼，贼迫之同行，给贼稍宽己，置幼子井傍，脱双履投井中而死。

王应奎妻郑氏万历《杭州府志》：仁和人。适钱塘王应奎。应奎没，氏二十四岁，遗二女，茕茕孑立，誓死守志。应奎六昆弟亲属内外皆富，盛氏独甘荼苦。晚年，王氏家益衰，氏就母家。及女长，乃就养婿家。年六十五卒。

何材妻叶氏万历《杭州府志》：仁和人。适钱塘何材。材父尝贅居梁氏，复称梁材。材没，氏年二十五，一女在襁褓，日夕茹哀，已濒九死。所亲劝之曰：“梁、何二族皆寡嗣息，若幸有女，长得善婿，庶几寄烝尝焉。”氏为强食。女既长，贅婿，虽同居未尝燕见。年六十二卒。

郎氏元真《两浙名贤录》：许字高瑞。瑞出游不返，舅姑辞之。父母欲更字，氏以死誓。一日，从容言曰：“吾向许身为高某妻，弗获嫔于夫家，愿一识其门而还。”父母许之。至门，拜舅姑。比晚，促之归，氏曰：“吾今日岂有还理乎？妇人内夫家，吾当于此代夫奉甘旨耳。”父母舅姑强之再三，不可，乃听之。居数岁，以孝闻。舅姑为之置嗣。后有托名为瑞来归者，时姑已亡，而舅目双瞽，不能复辨，闻其述旧事甚悉，喜曰：“真吾儿也。”氏曰：“语言容可伪，此当以形体物色之。”既乃察其无耳后瘞，非是，遂拒之。人于是益贤其有贞志伟识云。

李贞女《两浙名贤录》：名京，许字王曰可，未请期而王死。京屏迹一小楼，粗衣蔬食，郁郁苦守。八载而病剧，他无所言，但囁取王生之像一见而诀，至则已不及矣。生之父雍请从子合葬，墓在石屋山之阳。

徐贞女万历《杭州府志》：许聘沈麟为妻。麟卒，徐甫十九岁，泣告父母，制服赴丧。奉事舅姑以孝闻。终年纺绩一室，不逾户限，内外姻亲莫睹其面。年七十卒。部使者表其门。

秦某妻顾氏万历《钱塘县志》：秦业医不售，兼病痿废，贫甚，为父母所逐，无所得食，谓氏曰：“尔与我同饿死，无益，徒自苦。孰若更事他人，尔既得所天，吾亦赖尔，幸少须臾无死。”氏饮泣不答。居数日，秦父母携酒肴来视其子，相属为耳语。氏度其必以己市也，因却不饮食。比夜，呼女出汲井水，令返取罿，即窜入井死。明日出其尸，衣裳内外俱纫缀连络不见体。时年二十九。

郎经妻俞氏万历《钱塘县志》：名敬淑。年十六适经，五年经没。痛哭服卤，以救苏。抚二幼女。继姑张氏迫之改嫁，氏截发断指以誓，百计窘辱不可夺。凡三十九年卒。

朱卓然妻徐氏万历《钱塘县志》：名淑顺。年二十适朱，三年生子，方一月夫亡，六年子亦亡。姑庇己女，时有不堪，氏勤慎端恪，姑亦化之。万历十年旌表。

毛氏五节《杭州府志》：陈氏名秀芳，十九嫁毛珣，逾年珣夭，无子。守贞五十二年。珣侄希仲娶许氏，希仲卒，许年二十七，茹素终身。希仲子应铉、应鏞，鏞亦早卒，续娶妇童氏，守节至八十三而没。鏞游粤西客死，妻孙氏守贞至八十。又有毛鸿翰者，幼得痼疾，脚痙不能行，妻查氏扶持左右之。鸿翰没，查有贞操。

许三姑万历《钱塘县志》：许聘蔡九经，未嫁，九经卒。许年十七，闻丧，即持剪刺喉流血，救苏，奔丧踊踊。登姑楼，剪发食淡，勤女红，虽至亲不见其面。

高氏三节《杭州府志》：朱氏，高铠妻。年二十三，铠卒，守节四十五年。子伦妻吴氏，年二十七，伦卒，守节三十五年。隆庆年旌。又姚氏，高自瀛妻，年少守节。万历年旌。

姜縉妻胡氏旧《浙江通志》：年二十四，縉卒。族利其赀，逼氏再嫁，讼之官。谳者欲试之，语曰：“尔少年子幼，盍早决。”氏即拔骨簪刺双目，流血盈阶，目遂瞽。卒年九十九。

毛伟妻沈氏旧《浙江通志》：年二十七而寡。家贫，拮据饥岁，勤女红，哺三子。殡翁姑，不怨于礼。以子文龙晋都督同知，赠太夫人。

潘圣姑《名山藏》：许聘孙登名。登名卒，圣姑闻讣，欲奔丧，父母不许，遂毁妆垢面，服缟断荤，闭门不出。富室争求聘之，辄欲自尽，父母救苏。久之，登名之母死，女闻，哀毁几绝，密于室中置饭一盂，遥奠夫姑，遂裂衾自缢。乡人祠之，以励女节。《贻清堂日钞》：烈女父母皆市井庸愚，屡欲夺其志。不从，则大诟骂，甚且楚毒俱下，女卒不少易。以生撤灵之夕，闭户帷经。遗语侍婢曰：“愿以骸骨从生地下。”其中衣缝纫甚密。父母怜其志，乃归生合窆焉。

丁杲妻张氏旧《浙江通志》：杲日与酒人游，年二十九卒。遗孤二，家

贫。谋于母，母曰：“今时重纻丝巾帽，若为之，庶济朝夕。”乃如母言，以勤十指。万历初旌间。

沈四姑《杭州府志》：许字万国彰。彰年十五卒，四姑固请视殓，至则服斩衰，称未亡人。守节四十五年卒。

周招姑《杭州府志》：周友闻女，许字郁从善。从善讣至，招姑欲往视含，父母靳之。亡何，郁母病亟危甚，女请往，父母默然。时方制衣，取剪自刺。母知不可夺，偕往。侍姑汤药，割股和羹以进，姑遂愈。继族之宜后者。叹曰：“吾无忧矣，当报死者于九原耳。”遂绝食数日死。时万历乙卯，年二十三。

凌淑瑛《浙江通志》：年十四，受沈九方聘。未婚，九方死。淑瑛欲过沈守制，母难之。淑瑛曰：“委禽之先，唯与否惟命。今日非母所能制也！”袁经入门，抚棺哭，气几绝。起拜舅姑，坐卧一小楼中。又二年以病卒。

丁贞娥《杭州府志》：丁竹崖女，魏生聘为继室，方委禽，郡守以豪右言，置魏狱。娥梦黄玉杯堕地坼，问父何祥。父告以故，且曰：“魏郎病疫危甚，奈何？”娥曰：“莫如诬服出狱门，即不幸，得正而毙矣。”父如言，缓其狱出，抵家卒。娥闻，恸哭请往，父不许。以死请，母与俱往。至则抚棺瓣踊，哭几绝。呼其二子前曰：“余与汝父问名耳，然义与之齐，岂以生死间哉？余誓不出户，守汝父丧。”服阙，教二子成立。年六十六卒。

倪朱谟妻沈氏《杭州府志》：年十六归谟，生子洙龙。谟卒，氏年十九，家贫，取给十指。值奇荒，作糜食姑与子，而自啖糠饼或糜汤度日。教洙龙成立。郡县旌门。

叶履贞妻杨氏《钱塘县志》：生女一而履贞死。族人使改造，辄断发毁容自誓。已而思曰：“此辈利吾财。”尽散所有与族人。究心内典。会婿母沈大白妇赵氏亦早寡，抚孤婚嫁事毕，乐修净土，与杨两相得也。先是，赵有中表姑金，幼字李。九岁李夭，时金父母相继没，遗弟五龄，誓不更适，教育成立，依赵共居一室，屏绝人迹者三十年。颜其净修处曰三贞云。

李隆春妻徐氏黄汝亨《李节妇传》：十五而嫁，越四年而孀。葬埋其夫，亟赴水，几死矣，姑救之得出。泣解之曰：“新妇欲从吾儿，甚烈！然从吾儿母，吾儿更慰地下。”节妇为感动，自是不言死，孝养舅姑。姑病，羹股肉以进，姑竟起。从弟富春有幼子，因告于宗祏，立以为子。

陈氏三节《钱塘县志》：高氏，陈泰妻。年二十二泰亡，泰兄谦欲火泰棺，迫高他适。高截发自誓，乃止。孤名宗仁，娶于邵，举子六岁而宗仁卒。时邵年二十五，与姑共抚养之。高年七十六卒，邵年六十一卒。后泰孙新娶妻许氏，年二十三新亡，亦守节五十年卒。

张一贤妻蒋氏《杭州府志》：夫卒，蒋勤机杼，不言笑者三十一年。次女适汪茂枝。茂枝夭，女年二十余，守孤忍死，有母风。崇祯时旌门。

刘烈女毛先舒《刘烈女传》：刘镇之女，吴生嘉谏聘焉，待年未行。镇家楼临南新桥。吴俗，五月五日荡舟水嬉。刘氏家楼望见之，母以命女，女不肯行，强之乃出。里有恶少年张某者，从桥下窃见之。张素以气力食闾里，侮镇家贫，无所惮，夜遂逾刘氏短垣而入。女惊以为盗，哀衣起大呼。镇及妻皆起，擒得之。张奴客数人闻入夺去，遂为恶言蔑女。女闻呜咽曰：“吾义不辱人言，今横被诬，即死犹可自明。”乃投缳死。镇诣府以状闻，是岁崇祯十三年五月七日也。张阴行金属词丁甲，求微文若和奸者七字上府。府案鞠曰：“和也，法不当死。”一日，丁甲暴病，言曰：“我刘烈女也。恶少年能杀我生，尔更污我死。得请于帝矣。”丁甲头抢地俱碎，食顷死。知与不知，尽以为烈女果秉节能为神也。乡大夫咸诣中丞言状，下其事司李，竟以张抵罪。题请起冢祠堂，建烈女坊。

顾文秀妻王氏孙治《顾节妇传》：始，文秀娶于郑，有一子。及娶节妇，生二子。文秀死，时妇年十九，二子方襁褓。谓前子曰：“汝家，上虞故巨族也。汝祖徙杭，汝父以诸生即世。若不早为治生计，两世魂魄不其馁而。”以遗橐悉畀之，且言：“汝两弟吾辛勤十指可鞠，勿以为念。”前子乃尽载入京，数年以吏选授县尉，道出吴淞，遇盗歼焉。节妇闻之，携子控当事，缉巨魁斩之。妇益发愤教子，补邑弟子。孙大成用荐官中书。武林顾氏于是乎始大。

傅氏三节《杭州府志》：庄氏，傅元英继室。明末，游骑抵武林，元英子与霖奉母庄及妻钱氏、弟世祯妇陈氏，同避兵于金家塍。骑忽至，家人竞走林樾中，庄及钱独走江边，骑追之，庄跃入江，钱亦随之。陈稍后，一骑猝及，陈掷珠串祈免，既入橐，复以威逼。陈大骂被创死。人称傅氏三节。

陈潜夫妻妾二孟氏旧《浙江通志》：潜夫官御史。明亡，沈渊死。其妻慨然从之，妾亦把臂俱沉于河。

沈振杰妻黄氏孙治《黄烈妇传》：明末，兵至被掳。舟出陡门，妇跃水

死。越五日，尸出于河，不顺流东去而西湖至家，酷暑中颜色如生。其夫扶尸而恸，妇两目忽泪溢焉。

盛我凝妻李氏《钱塘县志》：明末，戎马蹂躏，氏被劫至武康之下溪湾，俟其不备，即投溪而死。越一日，尸浮于溪，胸抱大石，逆流二十里。见者收其骸，胸石不解，有力者不能脱。数日后，传闻至家，我凝往拜之，石即下。

谨按：宋元以前，列女见于诸书者概从采录。明代节孝，旧志所载颇多，备列则卷帙太繁，缺略则姓氏湮没。故事实卓卓者，俱为立传；其守志完贞确符年例而事迹略同者，均列姓氏于后。各邑仿此。

吴怡妻孙氏	王葵妻周氏	林万春妻陈氏
朱登妻钱氏	吴博妻殷氏	陈纲妻张氏
张杞妻钱氏	张翥妻朱氏	李登勋妻沈氏
李鸾妻陆氏	邹观妻张氏	尚邦宁妻沈氏
李钥妻彭氏	刘万春妻方氏	刘洲妻周氏
沈应科妻高氏	胡有庆妻褚氏	胡万钟妻吴氏
萧凤妻唐氏	徐彦鲤妻胡氏	何应聪妻郎氏
范桂年妻钱氏	沈尚友妻徐氏	朱璫妻顾氏
顾双桥妻王氏	陆三谟妻印氏	朱珏妻傅氏

国朝

李士钤妻蔡氏旧《浙江通志》：士钤痛母丧，呕血而亡。蔡昼夜悲号，竟扼喉以殉。顺治间，奉旨建坊旌表。

汪知元妻王氏旧《浙江通志》：知元早亡，王年二十五，奉舅姑训子。卒年五十三。

孙学敏妻杨氏旧《浙江通志》：年二十三而学敏卒，事舅姑孝。姑有疾，尝割股以进而愈。

杨士毅妻王氏旧《浙江通志》：年二十八，士毅卒，毁容茹素，营葬舅姑，训遗孤树骏成立。年五十九卒。

以上三氏，俱康熙九年具题，奉旨建坊旌表。

王四姑旧《浙江通志》：王一凤女。字徐天禧，未婚禧亡。姑方十五岁，

在室守贞，誓不二适。舅姑遣媒劝其别字，姑忧愤绝食而死。康熙十年，奉旨建坊旌表。

王之辅妻邵氏《钱塘县志》：辅卒，氏年二十八。敬奉姑嫜。姑亡，常至姑墓攀木悲号，洒泪著树，树为之枯，逾数年复茂，人异之。康熙十一年，奉旨建坊旌表。

卢贞女《钱塘县志》：全人聘为继室，未婚全人死，过门行三年丧。上无翁姑，下鲜子姓，孤立守志。夫有遗田十亩，巡抚范承谟檄蠲其役。卒后题请，奉旨建坊旌表。

胡万锐妻姚氏旧《浙江通志》：万锐卒，姚教子具有法度。守节四十年。

沈贊化妻杨氏《钱塘县志》：年二十二贊化死，仅一女。朝齋暮盐，鞠其女，归朱锡九。守节三十余年卒。

以上二氏，俱康熙十二年奉旨建坊旌表。

王寅妻茹氏《钱塘县志》：寅没于盱眙，氏年二十五，将娩，闻讣恸踊号哭，胎应声而堕，则男也。已复产一男，盖孪生云。家贫，苦节教子。年六十七卒。

王德隆妻凌氏旧《浙江通志》：氏盛年守节，白首完贞。

以上二氏，俱康熙十七年奉旨建坊旌表。

杨氏三节《题旌册》：杨之挺妻陈氏，年二十而寡。训其子及孙皆有成立，年八十五卒。杨之瑛妻朱氏，年三十而寡，至七十二而卒。杨喆继室朱氏，结褵三月而寡，毁容截发，誓死守节。康熙二十二年具题，奉旨建坊旌表。

李士谋妻胡氏《钱塘县志》：年二十四而寡。事舅姑孝，姑病瘵，力抚养幼叔幼姑。后长大，分己奁资完嫁娶。康熙庚申秋大火，比邻皆灰烬，氏号泣吁天，即风返灭火。人谓孝感所至。

计功妻赵氏《杭州府志》：二十一岁，夫亡，生子起甫周岁。饮冰茹蘖，奉侍两代。舅姑生养死葬，教子义方。卒年五十七。

程一桂妻赵氏《杭州府志》：一桂，新安人。业鹾，居钱塘，娶氏为继室。氏年二十五，夫亡守节。妾戴氏，一桂遗命改适。戴不忍去，甘同扶孤。氏守节三十七年。

以上三氏，俱康熙二十三年奉旨建坊旌表。

汪起勋妻凌氏《题旌册》：年二十七而寡，守节三十四年。

沈嗣英妻韩氏《题旌册》：年二十三而寡，生子兆发才五月。氏抚育藐孤，守节六十四年。

孙有光妻包氏《杭州府志》：年二十二夫亡。一子长庚抚养成立，事舅姑生养死葬。苦节三十一年。

以上三氏，俱康熙二十五年具题，奉旨建坊旌表。

吴维翰妻沈氏《题旌册》：年二十六而寡。翁姑垂暮，子女俱幼，氏孝慈兼尽，黾勉持家，守节二十六年。

李毓连妻季氏《题旌册》：年二十一而寡，奉舅姑，抚养稚，苦节四十三年。

以上二氏，俱奉旨建坊旌表，见于旧册，不详旌表年分。

谢懋俊妻吴氏《题旌册》：年二十一，懋俊卒，遗孤才五月。伯氏欲夺其志，终不许。事舅姑尽孝，子重纶亦以孝称。守节五十年。

汪岳蕴妻马氏《题旌册》：年二十三，夫亡，氏有娠五月，虑男女未卜，继侄绍武为子。后生绍良，抚养两子无异视。守节二十八年。

以上二氏，俱康熙三十三年具题，奉旨建坊旌表。

施元龙妻孙氏《题旌册》：年二十八而寡，遗孤贞珉才五龄。氏奉衰翁甘旨，及子读书修脯，皆昼夜勤十指以给。茶苦备尝。氏祖姑徐、夫婶经，俱少寡守志，人称一门三节。氏守节四十余年。康熙三十五年具题，奉旨建坊旌表。时钱塘被旌者有邵之凤妻谢氏、陈林苑妻汪氏、胡元泰妻吴氏、陈愚见继妻范氏、徐恒泰妻蒋氏、朱文镜妻戴氏。旧册无考，俱见《施节妇节孝录》。

孙秀姑《题旌册》：年十五归杨文龙，幼未婚也。文龙父鼎元以康熙三十七年携子负贩之衢州，秀姑与姑侯氏家居。其邻有阎士积者，素无行，与其党胡起龙暴横里中。三月八日，侯卧病楼居，士积突入室，将犯之。秀姑啮其指，遂负痛逸去。六月十六日，秀姑独坐门内，士积穴壁持其足，秀姑惊走，泣诉于姑，因并及前事。侯氏闻于地邻，邻人介士积诣杨谢。比至，侯愤甚，掷茶碗击士积，误中起龙。起龙固袒士积者，遂詈侯氏，已又与士积踵杨之门辱之，士积呼秀姑曰：“汝昼诉地邻，夜将安诉？吾不能致汝者，非夫也！”秀姑饮泣慰姑先寝，灯下自缝纫其衣，下及裙裤，毕，饮卤死，则十八日之夜也。天方盛暑，颜色如生，数日不变。里甲以贞烈鸣于官，巡抚具疏请，奉旨建坊旌表。

士积论辟。

陈大经妻金氏《题旌册》：会稽人。年十五归大经于钱塘。甫一载，大经贾于粤，病卒。氏号泣绝粒求死，舅姑多方慰谕，遂励志守节。立侄学良为嗣，至老不废织，维谨持门户。守节四十余年。

戴永昆妻吴氏《题旌册》：年二十而寡，触棺流血不欲生。舅姑谕止之。苦节三十五年。

金璐妻沈氏《题旌册》：年十六归璐，璐以痘死。氏孝养翁姑，抚继子，守节三十三年。

朱树勋妻姚氏《题旌册》：年十九而寡。勤十指奉两代孀姑，甘旨无缺。及两姑继没，力营丧葬。守节三十二年。

胡宗稠妻沈氏《题旌册》：年二十五，宗稠客死，氏号恸奔丧，拟蹈水以殉，姑谕止之。乃励节事姑，勤蚕桑自给，抚继子承祧。苦节五十年。

杨德宏妻余氏《题旌册》：年十六适德宏，结褵甫一载，母丧未毕，继以姑丧，哀痛倍至。无何，德宏患时症死，氏勺饮不入口，昼夜哀号而卒，距德宏之没十二日。

以上六氏，俱奉旨建坊旌表。见于旧册，不详旌表年分。

沈贞女《题旌册》：沈瑞春女，许字范国章。国章没，有为女执柯者，女闻，截发毁容，键户自縊，以救免。祖姑王葢一尼庵居之。旬日步归，曰：“非所宜居也。”仍依母家，独处一小楼，勤蚕织以终老。卒年六十三。巡抚赵申乔具题，奉旨建坊旌表。

武氏三节《题旌册》：武孟荫妻朱氏，年二十五夫亡，守节二十四年。武关义妻李氏，年十六归关义。关义客死，氏挈幼子奔丧，备历艰险。守节四十六年。武光祖妻林氏，年二十三夫亡，事孀姑以孝称，守节三十六年。

费彦甫妻袁氏《题旌册》：年十七而寡。当明末，寇盜充斥，流离百折，矢死靡他。抚养而侄殇，依婿而婿死，茕茕无倚，守节五十四年。

汪廷枢妻吴氏《题旌册》：年二十六而寡，训子启熹成立。

以上五氏，俱康熙四十四年具题，奉旨建坊旌表。

计贞女《题旌册》：许字陈玉桓。桓没于闽，讣闻，女泣请往奠。既至曰：“今日从一终矣。”桓家素贫，舅姑老且病，女日勤操作以供修膳。舅姑没，家愈窶，或日中未炊，女卒无变志，年六十余。巡抚黄秉中具题，奉旨建坊旌

表。

杨莲原妻俞氏《题旌册》：年十九，产女方三日，夫亡。氏椎心绝粒，舅姑劝谕，乃继侄为嗣。敬事舅姑，勤十指自给。后室遭回禄，囊箧益空，子媳孤孙相继卒。茕苦五十余年。

张裕善妻金氏《题旌册》：归裕善，生二女。裕善为庐陵丞，留氏奉翁姑。而已之任，得瘵疾，氏闻，买舟往视，而裕善卒。扶柩归里，时年二十四。已而翁姑皆歿，无继嗣，依婿以终。守节四十年。

顾涛妻王氏《题旌册》：年二十九而寡，守节三十年。

柴栋妻孙氏《题旌册》：年二十八而寡，守节二十七年。

吴钦相妻闵氏《题旌册》：年二十四而寡，守节三十年。

严家鼎妻徐氏《题旌册》：年十九而寡，守节五十三年。

以上六氏，俱康熙五十年具题，奉旨建坊旌表。时钱塘被旌者又有程密妻傅氏，周钟亮妻何氏。旧册无考，见山阴《王时履妻节孝录》。

江荣举妻凌氏《题旌册》：年二十六，荣举卒。无子。立侄为嗣，从襁褓抚育成人，拮据取妇，子复夭。偕媳王氏矢志苦守。凌卒年八十九。康熙五十一年具题，奉旨建坊旌表。其娣鲍氏年二十九，而夫江以鳌卒，子承甲方周岁，三女俱幼。氏赤手扶持，生养死葬，男婚女嫁。守节二十四年。见《题旌册》，不详年分。

张宗儒妻汪氏《题旌册》：年十九适宗儒。宗儒卒，氏取刀自裁，舅姑力劝乃止。抚子芬成立，守节三十年。康熙五十三年具题，奉旨建坊旌表。

方高矩妻何氏《题旌册》：氏结缡未几，翁与夫暨叔俱远出，死客邸。姑病于家。氏时年二十五，只身侍奉，百计医药，不遗余力，里党咸称之。守节三十一年。

范玉珩妻子氏《题旌册》：年十八，夫亡。姑抱病卧床，氏饮泣侍奉，历久不懈。守节四十一年。

郑允中妻孟氏《题旌册》：年二十四而寡，事舅姑以孝谨称，抚孤子成立。守节四十年。

程可发妻朱氏《题旌册》：年二十八而寡，事舅姑，抚遗孤。守节二十五年。